

证券代码: 000061

证券简称: 农产品

公告编号: 2017-08

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上午 10: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 月 21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13 人，实到董事 13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少群先生主持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溧阳海吉星 30%股权的议案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溧阳海吉星 3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5）。

同意票数 1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二、关于为参股公司溧阳海吉星提供 100 万元借款额度的议案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6）。

同意票数 1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三、关于按持股比例为控股子公司安庆海吉星提供借款担保的议案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7）。

同意票数 1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四、关于按持股比例为参股公司蚌埠海吉星提供借款担保的议案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7）。

同意票数 1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五、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

（一）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期限三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。

（二）同意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期限一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。

（三）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期限一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。

同意票数 1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元月二十五日